



香港童軍總會童軍知友社 學校社會工作服務

地址：新界元朗水邊圍邨盈水樓
平台201-203室
電話：2443 3640
傳真：2443 2522
E-mail: fossswu@netvigator.com
網址: <http://www.fos-school.com>
2011年2月 第廿十二期 (非賣品)

抱負： 成為香港最優秀的青少年服務機構之一，致力培育青少年健康成長、造福社會。

使命： 創造有利條件，以協助青少年建立自我、貢獻社群。

價值觀： 我們重視：

- 青少年在發展自我的過程中，面對一些困難和阻力，這些困阻如處理得宜，可以成為他們成長的動力和助力。
- 青少年有獨特的潛能，在其成長與發展的過程中，必須透過體驗和實踐，不斷地探索和發揮。
- 青年人對社會發展的承擔，青少年須透過關懷別人，投入社群，以完善的人格，回饋社會。
- 良好的成年人榜樣，在青少年建立自我的過程中，擔當著正面而重要的角色。
- 家庭是培育青少年成長的地方，強化家庭功能有助培養積極正面、關懷社會的新一代。
- 社會工作的核心價值。
- 童軍運動的方法，有效地促進青少年身心發展。



編者的話

P.1

青少年犯罪現況及成因

P.2

青少年犯罪成因及
青少年訪問

P.3

學者訪問

P.4

懲教人員及警員訪問

P.5-6

建議

P.7

活動花絮及
讀者回應欄

P.8

青少年犯罪面面觀



青少年犯罪問題近年成為坊間的熱門話題，報章雜誌都不時刊登青少年犯罪的新聞；青少年所涉及的罪案種類繁多，由早期的童黨燒屍案，到近期的性罪行趨增，都反映了時下青少年的處事方法及價值觀值得市民大眾留意。

有見及此，本期「互動校園」以「青少年犯罪面面觀」為題，闡釋了青少年犯罪現況及原因，並透過訪問青少年、學者及執法人員，綜合青少年犯罪的心態及提供處理上的建議。



青少年犯罪現況

根據香港保安局局長李少光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表示，二零零七至二零一零年三年間，香港十八歲以下青少年被捕的總人數接近二萬人，而當中學生的人數佔七成以上，單是二零一零年首八個月便有5465名十至二十歲的青少年因犯罪被捕。

若按罪行分類，大多數犯事的青少年涉及的罪行，主要是店鋪盜竊，其他包括：雜項盜竊、或傷人及嚴重毆打等。警方及禁毒處於二零零七年四月的公佈數字顯示，天水圍區的青少年犯罪數字較其他地區為最高，不知這現象是由於該區青少年人口為香港最高，亦是最多低收入及綜援家庭所引致？但我們相信不良環境是引致青少年犯罪的原因，不良環境包括：物質主導的社會，高舉消費主義，其次是黑社會文化的普及，往往減低青少年對犯事的戒心，朋輩間若有黑社會成員，便容易互相牽引入會。

此外，警方於二零零九年公布的罪案數字顯示，該年上半年錄得一千五百二十九宗涉及毒品的嚴重罪行，而被捕的一千九百四十一人中，就有六百零九名是青少年，佔被捕總人數逾三成，而涉及危害精神科藥物毒品案而被警方拘捕的十至十五歲青少年，則較去年同期激增五成，校園毒品案也上升二成七。

由此可見，近年本港青少年犯罪情況越見嚴重，故家長、學校及青少年工作者實應加倍留意及處理。

參考資料:

<http://www.hk32168.com/thread-318341-1-1.html>

<http://www.businesstimes.com.hk/a-20101007-95535/Juvenile-Crime>

http://www.youthvoice.hk/crime_page/

<http://paper.wenweipo.com/2009/08/03/PL0908030002.htm>

<http://hotpot.hk/story.php?id=6206>

青少年犯罪成因

我們嘗試以個人、家庭、朋輩、學校、社會環境和文化等各方面來探討青少年犯罪原因。

負面性情，未能平衡心理需要

青少年犯錯或犯罪經常被斷定為未經三思，其實青少年本身的性情和心理因素也直接影響到青少年犯罪，意志薄弱、衝動、缺乏自信、貪心、喜歡尋求刺激、疑心重、缺乏安全感等都直接影響他們的判斷能力和加強犯罪動機。以二零零九年青少年夜深擅自駕駛巴士四遊一事為例，雖然這兩名青少年知道這行為屬違法，但也因抵受不住好奇心的驅使和尋求即時的刺激，決定以身試法。此外，青少年的生理情況也會影響他們犯罪，例如：內分泌腺異常，性染色體異常及分泌過多男性荷爾蒙也會導致較易產生暴力性的行為。

家庭功能失衡，未能滿足成長需要

由兒童至青少年階段，家庭都擔任著重要的角色，負責照顧、培育和教導工作。若然青少年缺乏家人的照顧和教育、與家人關係疏離或惡劣，都會直接影響到青少年犯罪，例如：他們較容易認識到犯罪組織，或者他們會以犯罪來吸引家人留意。另外，若家庭中有成員有犯罪習慣，他們會較大機會參與犯罪活動。

朋輩互相牽引

根據心理學家艾力遜提出的成長八階段，十至十八歲的青少年正處於自我迷失及探索期，他們會期望離開父母，獨自與朋輩相處，學習成長，並從中探索自我。因渴望得到別人的認同或「埋堆」，他們很容易受朋輩影響；一旦誤交損友，便可能帶來不能預計的惡果，例如：轟動一時的朋黨燒屍案。

學校生活不愉快

青少年正處於尋找自我的階段，若然在過程中未能獲得成功經驗，他會感到迷失，便會從其他較容易途徑尋找這些缺失，填補在學校生活中未能滿足的渴求。由於犯罪活動很多時都比較簡單直接，無需繁複的步驟，而且即時帶來刺激感，再加上朋輩的影響力，青少年就有機會選擇犯罪活動來彌補學校生活中的失敗和不愉快經歷。

現今資訊氾濫，傳遞錯誤價值觀

現今社會資料發達形成氾濫，資訊由四方八面互相傳遞，但缺乏正確的價值觀和批判思考，令青少年不加思索地照單全收，成為自己的知識。久而久之，青少年吸收了不少受傳媒不良渲染的資訊和似是而非的謬誤訊息，從而培養了錯誤的價值觀。例如：婚前性行為在青少年的互聯網世界中成為十分普遍的行為，他們隨便談論個人性經驗，這促使青少年之間的性態度日趨開放。

黑社會文化普及

現今黑社會文化普及，青少年對此欠戒心，即使朋輩間有黑社會成員，也不會避諱，這樣便容易互相牽引而入會，並參考犯罪行為。

參考資料：明報—資料3：青少年犯罪原因，文章日期：2010年6月21日



青少年

社工：社 學生：豪(化名)

社：我知道你曾經犯過事，可否分享一下當時犯了什麼事？犯事時的年紀及判刑。

豪：我去年十四歲時自稱三合會成員，並「踢人入會」，最後被警方拘捕，先被判入壁屋監禁十四天，然後守感化令一年。

社：在壁屋的生活怎樣？有沒有什麼體會或反思？

豪：在壁屋內見過學員推撞學員，又見過有職員與學員衝突，最印象深刻就是要「通櫃桶」，過程令我十分不舒服。至於反思，在那十四天感受到很多人關心自己，家人經常來探望，我不想再令關心自己的人失望，覺得自己要多為人著想，感覺自己思想成熟了。

社：當知道被判入壁屋時有什麼感覺？

豪：雖然知道判刑後會失望及不快，但其實當參與做這些犯罪行為時，已會有心理準備要承擔後果。

社：你認為現時的法例對你有沒有阻嚇性？

豪：視乎刑罰，如果只是男童院則阻嚇不大，但若是懲教院舍則有阻嚇，不想再受那些苦。

社：過程中有沒有人幫助過你？

豪：有，社工和家人不斷鼓勵我，令我更有動力改過。

社：可以分享一下現在的生活情況嗎？

豪：學業上因為跟不上進度，故經社工介紹轉讀「TEEN才再現」課程，打算完成後升讀中專證書課程，至於日常生活，現時仍有「跟人」，但只是名義上「跟」，已很久沒與他們見面，自己亦不會攪事。

社：那為什麼仍要「跟人」呢？

豪：「跟人」只是用來保護自己，「響朵」便沒有人騷擾自己，但我則不會主動騷擾他人。

社：有什麼因素令你轉變？

豪：經歷多了，在各方面的鼓勵及協助下，我認為自己成熟了，覺得以前很幼稚，不想再錯下去。

社：你有什麼忠告給時下的青少年？

豪：做任何事之前要想清楚，不要令自己後悔。



學者

黃成榮博士

(香港城市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

黃成榮博士：黃 社工：社

社：現時香港青少年犯罪情況與十年前相比，有沒有轉變？

黃：一. 青少年犯罪低齡化

十年前，每年以每十萬人口計，便有1,300至1,500宗青年犯罪(十六至二十一歲人士)及600至800宗少年犯罪(十至十六歲以下人士)；但現時少年犯罪數字已達到1,000宗，相反青年犯罪情況有下降的趨勢，約900至1,000宗。

二. 涉及毒品罪案上升

近十年來，整個社會涉及毒品的罪案有明顯的上升趨勢，當中少年犯更每年有1,000宗。

三. 少女犯罪率上升

過去傳統，少女犯罪佔整個青少年罪犯中比例的一成；現時卻佔兩成。

社：甚麼促使這些改變？

黃：一. 全球化引發資訊氾濫，促使青少年早熟，挑戰權威

互聯網發展促使網絡資訊氾濫，青少年就算足不出戶，也可得到各樣的資訊，形成現今青少年早熟的現象，從而促使青少年挑戰權威，出現反叛行為，甚至犯罪行為。

二. 雙親溺愛，子女被寵壞

現今社會親子關係與過去十年、二十年相比之下有改善；但是父母對子女的溺愛，常以物質滿足他們的渴求，以遷就模式相處，形成了無紀律的生活，容易違反社會規範和法例。

三. 教育制度欠缺吸引力，青少年無心求學

現今香港教育制度未有足夠的吸引力，加上精英教育的分野，對大部份成績較遜色的學生，造成標籤效應，令他們感到挫敗，導致他們從學業以外的範疇追求滿足。

社：現今青少年犯罪抱持甚麼心態？

黃：香港青少年罪案類別主要為偷竊、打架、傷人、毒品，而導致犯下這罪行的原因：

一. 貪玩：例如：欺凌行為通常都是由貪玩開始，之後演化成傷人案。

二. 貪心：青少年本身已擁有一定的物質，但在未滿足下，就會渴求更多，例：擁有iphone後，便想要ipad，有ipad後便要超級電腦，為了滿足慾望便會偷竊。

三. 不懂得處理人際衝突：很多時青少年處理人際衝突時，往往不懂得解決，慢慢形成憤怒及仇恨，一時衝動之下，便會出手傷人，鑄成大錯。

四. 受朋輩影響，不懂拒絕：青少年往往因渴望「埋堆」，而不會拒絕朋輩的邀請。

社：現今香港法例對青少年犯罪行為有沒有足夠的阻嚇作用？

黃：香港法例對「貪心」而犯罪的青少年會有一定的阻嚇性。不過法例仍有不足之處，例如：網絡犯罪、偷拍等行為未能受到監管，甚至偷渡也只能以遊蕩罪訴訟。再者，記者採訪都以偷拍及揭私隱來作工作手法，青少年便會照著做。

此外，香港司法制度實在落伍，可仿效其他國家推行復和司法，為十八歲以下的犯罪人士提供改過自新的機會。

社：香港現有的青少年服務資源足夠嗎？

黃：社會上的青少年服務資源確實不少，不過未能與時並進，建議重整服務資源，發展新服務，例如：推行復和司法等。

社：對於青少年犯罪問題，可否給予社會、家庭、學校一些建議？

黃：社會大眾可建立更多的空間，給予青少年自由發展，例如：仿效新加坡、日本建立文化場所，供青少年跳舞、唱歌、樂隊練習等，發展個人興趣和技能。

家庭方面，父母需陪伴子女成長，從小開始擴闊他們視野，與他們一起遊戲，建立良好關係，問題便自然減少了。

學校方面，需重視生命教育，老師們以身作則，成為青少年的榜樣。亦建議更多中學選取「健康管理與社會關懷」為新高中課程。

社：黃博士，你有甚麼忠告給予時下的青少年？

黃：現今社會競爭激烈，而機會往往留給有準備的人，要時刻作好準備，萬一遇到挫折，不要氣餒，必需學習自強不息和自律，終生學習。

訪問

執法人員 懲教人員

高級懲教主任：懲 社工：社

懲教署高級懲教主任

社：從你工作的觀察中，現今青少年犯罪類別主要是什麼？**懲：**近年被法庭判入懲教院所的青少年罪犯，以干犯與毒品及危險藥物相關的罪行為主，包括藏有及／或販運危險藥物等，其他罪行包括傷人，行劫和盜竊等。**社：你認為現今青少年的犯罪心態和特性是什麼？****懲：**大部份青少年罪犯均表示，他們犯案原因乃受到朋輩的教唆和影響，以及要面子的心態，因而在魯莽和衝動的情況下干犯罪行，此外亦有部份人為賺取金錢來購買毒品而犯法。被判監後，大部份青少年罪犯對自己的愚蠢行為均感到非常後悔；由此可見，他們作出犯罪行為之前欠缺對後果的三思。**社：你認為法庭過往給予青少年罪犯的判刑與現時的有什麼分別？****懲：**與過往對比，現時法庭對青少年罪犯的判刑具較大的彈性，除了監禁的刑罰外，亦會考慮被告的背景、案件的性質和專家的評估報告等來判處青少年罪犯到教導所、勞教中心或更生中心受訓，亦有初次干犯毒品罪行的青少年被法庭頒令到戒毒學校（例如正生書院）進行治療，令他們免卻牢役之苦，得到重過新生的機會。但如果青少年所犯的罪行較嚴重時（例如販運危險藥物或嚴重傷人等），他們會被法庭直接判處監禁。**社：你認為以上的判罰對處理青少年罪犯是否合宜？能發揮阻嚇作用並有助減低青少年犯罪的數字嗎？****懲：**在現行法制下，法庭往往會透過判刑來反映罪行的嚴重性，令社會大眾（包括青少年）明白不法行為的代價。我認為要有效減低青少年犯罪的機會，除了依靠判罰外，社區教育工作是不可或缺的，政府有責任協助青少年及早認識犯罪的嚴重後果，提高他們對有關違法行為的警剔性，以及增加他們自我約束能力；同時亦應通過社區教育協助他們建立正確是非觀，學習批判思考，加強面對逆境能力。**社：懲教署其中一個任務是為在囚人士提供更生服務，署方有什麼服務提供給青少年囚犯以達致有關任務目標？****懲：**我們會為在囚人士提供一連串的更生服務，例如對一般被判處入懲教所服刑的青少年囚犯，署方會安排他們接受教育課程和職業訓練，令他們重新培養良好的學習態度和提昇職業技能，以便獲釋後能盡快融入社會。另外，青少年囚犯亦有機會參加各種形式的活動，包括樂隊表演、宗教聚會和專題座談會等，目的是提供機會讓他們與不同人士接觸和交流，加強人際技巧及建立正確價值觀；此外署方亦會為個別有需要囚犯安排心理輔導，解決他們心理上的困擾。**社：對青少年人及其家長，你有什麼忠告？****懲：**我認為朋輩的影響在青少年成長過程中尤為重要，因此青少年應謹慎地結交朋友，遠離不良份子，以免誤入歧途。對青少年家長來說，有效的管教方法有助減低青少年子女犯罪機會，父母應多留意子女內心需要，為子女提供良好家庭支援網絡，對子女以多關懷、多支持的相處態度，建立和諧家庭生活。



警員：警 社工：社

新界北總區防止罪案辦公室青少年保護組

社：現時青少年犯罪趨勢如何？

警：現時青少年犯罪趨勢，以2009年與2010年比較，2010年牽涉青少年的罪行數字下降了6.7個百份點，而盜竊罪是最多青少年人干犯的罪行。

社：在你印象中，有什麼較深刻青少年犯罪個案？

警：其實在每一個青少年人干犯罪行的背後，都可能有不同的原因以及家庭背景，而在我們處理的個案當中令我印象最深刻的一個，亦都是我感到最難過的一個，就是有一名青少年於接受警司警誡後，無論是我們的同事、他的父母及社工，不論怎樣努力助他重歸正途，也是徒勞無功，他仍然三度再次干犯罪行，不知悔改，令其母親在非常傷心及絕望之下，自殺身亡。經此一役後，這名青少年感到非常內疚及自責，因此而十分害怕面對自己的家人，自暴自棄。在這段期間我們的同事以及社工作出多方面的努力，最終能成功協助他衝破心理障礙，勇敢地承認自己的錯誤及面對自己的家人。最慶幸的是這名青少年雖然干犯了多宗罪行，但裁判官相信他受過喪親之痛後，能夠真心悔改，所以只是判他守感化令，希望他能重新做人。所以這名青少年是我印象最深刻又最難過的一個，因為他需要付出一個沉重而又不可挽回的代價，才能回歸正途。

社：你認為現今青少年特性是什麼？與以往有什麼不同？

警：現今青少年的特質普遍都是好奇心強、喜愛尋求刺激，自尊心及好勝心強，較有自己的主見，不愛受束縛，期望被信任、尊重和接納，希望有多些獨立自主的空間，要求父母尊重他們的私隱，因此很容易與父母意見不合，從而較容易與朋輩建立一個互信的關係。另外，他們自我控制能力及抵受引誘的能力也較低，所以很容易便成為犯罪份子的目標，誘使他們犯罪。

隨著社會的變遷，現今青少年與以往的青少年亦有著截然不同的轉變。因為現今社會出生率偏低，部份家庭只是有一個子女，這些青少年便很容易成為家庭的核心，父母會對他們過份溺愛，將所有最好的都給予自己的子女，讓這些青少年人覺得一切也來得太易，一切都是應該的，不懂珍惜眼前自己擁有的一切，同時亦都會令他們過份依賴父母及自我中心。而且現今的年青人生活在這個自由開放的社會中，他們錯誤地認為自己享有自主自由的權利，不愛被束縛，有自己的一套思想，不願意接納父母的意見，認為父母亦不能干預自己的生活。另外，由於資訊科技發達，年青人經常透過電腦上網，與年紀相約及思想相近的朋友、網友溝通，相反，與家人溝通便隨之而減少，他們朋輩之間因為思想較接近、不懂分辨是非黑白、欠缺社會經驗等原因，而全心全意相信朋友比家人對自己還要好，即使朋友作出任何要求，也會心甘情願地去做，完全妄顧後果。此外，由於網上世界是無限廣闊，年輕人可以很方便及快捷便得到各類型新奇有趣的資訊，甚或是一些犯罪資訊，有時為了滿足自己的好奇心，很容易便誤入歧途。這些改變都是因為社會的改變及急促發展所形成的。

社：警方在處理青少年犯罪問題上有什麼困難？

警：警方在處理青少年犯罪問題上都會遇到一定的困難。首先，在青少年方面，他們對警察有一定介心，而且朋輩間會互相包庇，即所謂「講義氣」，寧願自己獨自承擔責任，也不會向警察提供任何罪案的消息。再者，時下的年青人

都是偏向相信朋友多於家人及警察，所以他們很容易便誤信損友，從而種下犯罪的禍根。而在家長方面，由於近年發現有部份的父母與子女欠缺溝通，家長們為了避免其子女對其怨恨加深，即使子女累次犯事，他們都會繼續維護自己的子女，隱瞞警方，不欲警方介入事件，希望自己的子女有改過的機會，但他們有沒有考慮過子女一而再，再而三去犯錯，是否真正能讓他們覺悟呢？

社：警方在處理青少年問題上，有什麼保護措施給予青少年？

警：警方在處理青少年問題上，除了會致力打擊青少年罪行外，警方亦會針對一些不法份子利用無知的青少年犯罪的問題，所以我們會加派人手巡查一些青少年經常聚集的地方，例如：遊戲機中心、網吧等。另外，我們一直積極推廣宣傳教育及預防青少年罪行的工作，我們會透過跨部門合作模式，與不同的社福機構合作舉辦各項大型活動，包括「護青足球訓練計劃」、「反店鋪盜竊大行動」、「預防青少年濫用藥物講座」等，目的是希望年輕人透過這些有益身心的活動，提醒青少年人要有一個正直守法的人生觀，並且時刻警覺遠離不良份子。此外，我們亦會到區內的中、小學舉行不同形式的防止犯案的講座，與學校校長、老師以及家長保持緊密聯繫，並且會透過「學校防罪資訊網」向師生們提供最新的罪案趨勢、以及不法份子犯案手法，進一步強化警方與學校之間的合作，從而減低以及預防青少年的罪行。

社：你認為現時法例在處理青少年犯罪問題上，能發揮阻嚇作用嗎？為什麼？

警：我認為現時法例對於在處理青少年犯罪問題上，是能夠有效發揮其阻嚇作用，因為警隊一直以來都與時並進，跟隨著社會的變遷，而制定有關措施打擊青少年犯罪的問題。例如：現時很多青少年喜歡北上消遣，香港警方便與內地公安保持緊密的聯繫，加強刑事情報的收集，藉以打擊及控制青少年犯罪的問題。另外，我們亦會於犯罪黑點，加強警力高調巡邏，藉以阻嚇犯罪份子。而對於一些已經犯了事並且參與了警司警誡計劃的年輕人，警方亦會對他們的行為操守加以關注，也會以多部門、多機構的合作模式，與社工、家長、老師等同心協力，幫助這些初犯的年青人改過自新，重拾自信，並不時提醒他們不要再犯事。

社：面對犯罪青少年及其家長，你有什麼忠告？

警：對於犯罪青少年，我希望他們珍惜自己的前程，不要輕言放棄，要懂得面對自己的錯誤，從錯誤中成長，並且要不斷提醒自己不要再犯事，因為自己已經沒有下一次機會。同時，我希望年青人能夠加強對自己的父母及家人的信任，不要總是覺得父母不理解自己，當你有這樣的感覺時，你何嘗有理解過自己的父母呢？又試問那一個父母不愛自己的子女呢？希望各位年輕人明白父母人生歷練比你多，多些接納父母的意見，會對自己的人生有裨益。

對於犯罪青少年的家長，我希望家長們嘗試以朋友的身分與子女建立關係，給予他們多些思考空間之餘，亦要協助及糾正他們錯誤的思想，為他們確立正確的人生觀。同時，家長們不要因為子女曾經犯錯而耿耿於懷，經常重提舊事，令到他們覺得父母不信任自己，破壞大家之間的關係。最後，要提醒家長們「身教」的重要性，以身作則，成為子女心目中的模範。



面對青少年犯罪，四周體系的配合是非常重要的，筆者就有關題目提出以下建議：

學校方面：

我們知道學校是一個培育青少年的地方，對青少年成長擔起重要的責任，教育應包括德、智、體、群及美五方面，我們期望通過學校的全人教育，青少年得以均衡成長。可惜，現今香港教育制度輕德育、重智育，往往只追求成績，以成績的表現來衡量個人成與敗，忽視了青少年身心發展需要，亦忽略了思想教育；在這現象下，一群在學業上未能追趕的青少年往往會感到無望，甚至自卑，繼而脫學及犯事。成長過程中得不到正面肯定及滿足是導致青少年犯罪原因之一。

作為培養青少年的校園，我們有什麼角色？我們相信每人也是獨一無二，各有所長的，所以學校可加強對青少年成長需要的了解，打破輕德育的不良現象，為青少年提供各方面的培育工作，因材施教，以致他們可因着自己的能力和才幹得到不同的發揮與發展。

家庭方面：

現今家庭結構急劇改變，離婚率的上升，單親家庭的出現，婚姻觀念的瓦解，這一切對青少年成長也帶來重大的影響，家庭因素是導致青少年犯罪(如濫用藥物、行為偏差)的因素之一。

家庭是陪伴青少年成長的地方，如家庭對青少年子女欠缺支援時，往往會形成青少年心理調適困難，在管教上過份的溺愛或控制也會導致青少年成長過份保護或過份操控，這一切也令青少年在成長上欠缺滿足，引致反叛甚至反社會行為。因此面對青少年犯罪，家庭教育決不可少，現今父母應多加注意自身行為，以身教形式教育子女應有的行為態度，亦應多了解子女成長上心靈需要，學習與子女平等和諧地相處，管教除「管」外亦應包括「教育」，因此父母可利用生活細節及例子教導子女應有生活的模式和正確價值觀；此外多留意個人情緒控制，以合理方式與子女互相對待，免除一切不合理的管教模式亦有助青少年子女健康成長，減低犯罪機會。

青少年自身：

青少年正處於自我迷失及探索期，他們往往會通過四周體系尋找自我，建立個人形象，從而立個人性格。因此青少年多喜歡交際，樂於結黨，善於群體生活，正因此這階段的青少年容易受不良份子影響及引誘，誤入歧途，走上犯罪之路。除朋輩影響外，青少年往往因人生經驗尚淺，故處事衝動，不顧後果，做事肆無忌憚，甚至以暴力行為(如拳打，恐嚇)傷害他人，他們對個人行為欠缺反思，以致重犯機會大，亦會因受到成人的過分管束，形成反社會心態，對事情以對抗、反叛甚至報復方式回應。

面對正處於成長期的青少年人，我們應多注意他們的心理狀態，給予空間讓他們成長，並提供方法及途徑給他們表達個人看法，以致協助他們減低內心不滿，建立較完整的性格。此外亦應多注重培養他們的自尊感，在生活上多加留意他們的長處及正面的表現，並加以欣賞，我們相信自尊感有助建立整全性格，減低犯罪機會。

執法部門方面：

怎樣的社會便培養出怎樣的青少年，執法部門(如警方、懲教署等)在青少年犯罪問題上亦能發揮正面的影響，例如學校警方聯絡主任會因應學校個別需要，為學生提供道德教育，協助他們取得反罪惡資訊，加強對各種刑事罪行的了解。懲教署亦於二零零八年起推行「更生先鋒計劃」，此計劃是通過專題教育及參觀活動，宣揚反犯罪訊息，協助青少年了解奉公守法的重要性；而參觀懲教院所活動亦能協助青少年體會犯事後果，了解個人責任的重要性。我們建議有關執法部門可繼續加強社區教育工作，投入更多資源在青少年預防犯罪工作上，加強跨部門合作，以致青少年犯罪問題得以更全面的介入。

要有效打擊青少年犯罪問題，實有賴各體系充誠合作，為青少年提供預防性、發展性及補救性的服務，以致青少年成長的需要得以滿足，並對社會建立歸屬感及責任感，從而減低犯罪機會。

活動花絮



元朗公立中學

駐校社工 李寶枝姑娘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為元朗公立中學的開放日，學校社工與「共創成長路」雜耍組同學籌備了一連串的表演節目，務求令參觀者留下深刻的印象。雜耍表演的項目包括初級扯鈴、轉碟、花棍、拋波、拋保齡球樽，以及壓軸表演——高級扯鈴。整個表演過程非常順利，參觀者亦看得目瞪口呆，特別於高級扯鈴的表演中，參觀者更不時看得拍案叫絕，令雜耍組同學獲得不少的掌聲和鼓勵。

中華基督教會基朗中學

駐校社工 王麗賢姑娘

中華基督教會基朗中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舉辦了一個有關建立正面校園文化為主題的「全體中一營」，目的是希望通過是次活動，提升學生對校園歸屬感，亦通過正面文化的主題，協助學生建立正面思想，學習互相欣賞，訓練多角度思考，從而建立關愛及正面的校園。

當中約有170名學生參加，全體中一級班主任亦積極參與，直至現在，大家也很回味是次宿營呢！



編輯小組

督印人：蔡宗輝先生

編輯：王麗賢姑娘 楊浩麟先生 李寶枝姑娘

印量：6,800本

設計及承印：彩意設計27636712 www.cdpchk.com

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聯絡地址：_____

電郵地址：_____

職業：教職人員/社工/家長/其他：_____

你對本期《互動校園》通訊的意見及回應：_____



請填妥以上各項後，傳真至 2443 2522 或郵寄至新界元朗水邊圍邨盈水樓平台201-203室，請註明學校社會工作服務《互動校園》編輯收。亦可將你的寶貴意見直接電郵至 fossswu@netvigator.com。